

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嘉市监函〔2021〕115号

对市政协八届五次会议第 199 号提案的答复

费秋华委员：

您在市政协八届五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强化我市外卖食品卫生安全监管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网络订餐是一个新兴行业，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和互联网运用技术的成熟，网络订餐快速发展壮大，在方便人民群众餐饮消费的同时，也带来了许多与食品安全相关的问题。我市市场监管部门始终站在公众健康安全的角度，以提升我市餐饮食品安全质量水平和人民群众食品安全“获得感”为核心，高度重视网络订餐食品安全监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网络食品安全违法行为查处办法》、《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及监管职能，通过开展网络订餐“净网行动”和网络餐饮“阳光行动”，大力推进网

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管工作。

一、落实责任，严把准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定期约谈美团、饿了么等网络订餐平台，要求平台落实主体责任。根据《浙江省第三方交易平台网络订餐监督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完善商家审核制度，对注册餐饮单位的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量化等级等方面进行严格审查，履行自查规范和审核入网餐饮主体的义务，对确实不符合证照办理要求的无证照餐饮单位作下线处理。

二、完善载体，强化监管。一是开展入网餐饮单位网上“阳光厨房”建设。在入网餐饮单位后厨关键点位安装摄像头，消费者可以实时在订餐平台点餐页面中查看餐饮单位食品安全状况。根据省局网络餐饮“阳光行动”的要求，今年全市将实现美团、饿了么平台销量排名 TOP 200 以及新入网餐饮单位建成“阳光厨房”。二是大力推广网络订餐“外卖封签”。封签采用特殊材料制作，一旦开启封签或外包装损坏后就无法恢复原状，可有效杜绝人为或意外因素导致的食品污染，降低配送过程中污染的可能性，形成从制作到送到消费者手上的全流程外卖安全“保障链”，目前全市已有 6129 家入网餐饮服务单位使用“外卖封签”。

三、线上线下联动，加强执法。线上排查方面，市市场监管局与第三方技术公司合作，开发上线全市互联网订餐智慧监管系统。通过大数据手段抓取两大订餐平台商户经营信息，掌握全市入网餐饮单位底数清单，并整理出各县（市、

区)销量 TOP 500 餐饮商户名单,锁定重点监管对象。同时利用图片文字识别技术排查证照不全、证照不符、证照超期、一照/证多用和超范围经营等情况,违规商户名单和综合分析报告定期推送给各地市场监管部门,大大提高监管工作效率,实现“以网管网”。线下核查方面,2020年市场监管部门先后开展网络订餐食品安全提升行动和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专项检查,线下检查餐饮单位8657家次,责令整改610家次,立案查处57起,罚款21.15万元,平台下线94家。今年根据省局网络餐饮“阳光行动”的要求,各县(市、区)市场监管部门每月将对不少于100家入网餐饮单位开展全方位检查,检查结果全部录入省食品安全综合治理协同应用平台。

关于您提到的一次性餐饮具质量问题,目前,全市共有持证塑料一次性餐饮具生产企业38家,淋膜纸餐具生产企业8家,淋膜纸杯生产企业13家。市场监管局积极做好一次性餐饮具产品质量监管工作,2020年至今共组织开展一次性餐饮具生产企业证后监督检查17家次,2020年共抽查一次性塑料餐饮具18批次,一次性纸餐具7批次,合格率均为100%。

关于您提到的平台发展问题,2020年市政府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快现代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明确支持服务业类平台建设,特别指出“培育壮大互联网平台企业”,对符合要求的互联网平台企业给予资金补助,该政策对鼓励本地餐饮电商平台做大做强具有积极意义。同时《2021年嘉兴市服务业发展工作要点》中也提出,聚焦数字赋能,培育服务业新

业态新模式，围绕消费升级趋势，加快生活性服务业供给侧改革，以平台经济、体验经济等为重点，培育网络消费等生活消费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鼓励通过互联网科技手段，推动以外卖行业为代表的平台经济转型升级。

接下来，市场监管部门将进一步加强网络订餐的监督管理，加大信息化的投入，用“以网管网”思维，充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进行监控和抓取，提高监管效率。同时加强日常监管，规范送餐流程，有效净化网络订餐环境，保障广大群众饮食安全。

最后，感谢您长期以来对食品安全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6月3日

(联系处室：餐饮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处，联系电话：83689698)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级有关部门(单位)

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1年6月3日印发
